附件1：

#### 2021年度闽南科技学院 “五四评优”评选条件

1. **五四红旗团支部**
2. **政治建设好。**注重加强团员的政治教育和青年思想政治引领，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引导团员青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

**（二）组织基础好。**按期换届，班子配备齐整，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管理严格，勇于创新。组织建设规范、团情底数清晰，发展团员程序严、质量高，“三会两制一课”和主题团日等组织生活规范落实，团员教育管理和流动团员联系服务到位。党建带团建制度落实有力，党团队衔接顺畅，推优入党成效好。团组织稳定性较强,在“智慧团建”系统中组织健全，****团员报到率达90％及以上，**团支部均参与2021年度星级团组织创建工作且达到三星级以上。**

**（三）联系服务好。**密切联系团员青年，积极向党组织和有关方面反映、推动解决青年利益诉求。**有序组织团员青年参与疫情防控，**围绕团员青年在成长发展、创新创造、志愿服务、济困助学、就业创业、岗位建功、 实践教育等方面的现实需求，提供有效服务，形成社会功能，团员青年参与度高、获得感强。所属团员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参评年度内“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平均人次不少于5次，团的活动开展不得少于3次。**

**（四）作用发挥好。**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可度。所属团员、团干部均已完整录入“智慧团建”系统，并及时更新录入信息。团支部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支部立项活动、线上主题团日活动主题鲜明、成效良好，在“智慧团建”系统中有体现。

二、**优秀共青团员**

**（一）讲政治。**坚决拥护党的领导，爱戴党的领袖，带头学习党的科学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青年的希望和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网上主题团课，学习完成率不得低于80%（包括80%）。

**（二）有信仰。**胸怀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家国情怀和时代责任感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带头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强。

**（三）重品行。**带头学习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树立集体主义思想，维护民族团结，正义感、责任感强，积极传播青春正能量，勇于和不良言行作斗争，参与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区（村）报到等社会活动表现突出，成为“志愿汇”注册志愿者；成为网络文明志愿者，积极参加构建清朗网络空间。

**（四）争先锋。**成绩优秀，工作本领过硬，当年度无不及格、补考和重修记录，2021-2022年获得学校奖学金（含单项奖学金）；2021级新生在2021-2022学年第一学期，学业成绩在同专业排名前 30%。热爱劳动、崇尚实干，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刻苦钻研、勇攀高峰，团结带动青年作用明显，**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斗争中表现特别突出的，可予以破格激励。**具有艰苦奋斗精神，能够在班团支部及上级团组织团员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五）守纪律。**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自觉遵守团的章程，模范履行团员义务，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未受过任何处分、无不良记录。按要求参加“三会两制一课”和团的活动，按要求缴纳团费。

**团龄在一年以上（截至2022年4月30日）。已在“智慧团建”系统注册并完整录入团员个人信息。2021年度在所在团支部团员教育评议中获得“优秀”等次，在“智慧团建”星级团员评定为二星级及以上。**

**三、优秀共青团员标兵**

（一）符合优秀共青团员条件。

（二）上一学年获得国家奖学金、学校一等以上（含）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其中一项。

（三）综合素质优秀，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学校职能部门、学校学生组织组织的各类比赛前三名获得者。

2.由政府部门组织或牵头开展的校级以上各种竞赛获奖者。

3.在校级或校级以上“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等竞赛中获得三等奖（含三等奖）以上成绩者。

4.在校级以上刊物发表学术论文者或科研成果通过有关部门鉴定达到省部级及以上水平者。

5.参评年度，通过学校青年志愿者协会认证志愿者时长达20小时。

（四）参评团员原则上其所在团支部应为三星级以上团支部。

**四、优秀共青团干部**

**在符合优秀共青团员条件的基础上需满足以下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对党忠诚，注重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头脑清醒、立场坚定，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二）工作能力过硬。**坚持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热爱团的工作，坚持围绕党政中心任务和青年需求开展工作，认真执行团的上级机关作出的指示和决议，积极探索创新，在团的岗位上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较强的团务工作能力。

**（三）工作作风良好。**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对党忠诚。密切联系青年，在青年中具有较高威信。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求真务实，深入学习团的业务知识，研究团的工作重点难点问题。

**（四）心向青年齐行。**心系广大青年，带头密切联系青年、热心服务青年、反映青年呼声，积极主动地在青年中开展工作，成效突出，对青年开展有效服务和引导工作。在青年中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号召力。

**在校、院两级团委、团学组织，团支部中担任主要团干，政治面貌应为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或共青团员。**在“智慧团建”系统团干资料管理中完善团干部个人信息，星级团员评定为二星级及以上，所在团支部在福建“智慧团建”系统星级团支部评价为三星级及以上。**截至2022年4月30日,连续担任团干时间不少于1年。**

**五、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

（一）符合优秀共青团员标兵、优秀共青团干部双重条件。

（二）政治立场坚定，工作成绩突出。所负责的集体及个人近五年获得过市级团委荣誉或其他县处级（含）以上组织授予的荣誉。其中，荣誉应该是综合类奖项，不包括竞赛类、提名奖。